

农资打假工作总结(优秀5篇)

工作学习中一定要善始善终，只有总结才标志工作阶段性完成或者彻底的终止。通过总结对工作学习进行回顾和分析，从中找出经验和教训，引出规律性认识，以指导今后工作和实践活动。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总结吗？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总结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农资打假工作总结篇一

当前正值农资销售旺季，钦南辣椒销售高峰期，为进一步提高农资质量安全，规范农资市场秩序，保障农业生产顺利进行。根据今年全国、全区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的要求和工作部署，钦南区农业、检察院、公安、工商、安监、水产畜牧兽医、农机等主要农资打假成员单位，于20xx年3月28日到那丽镇开展“钦南区20xx年春季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联合行动”，为春耕生产保驾护航。现将行动情况总结如下：

一、活动开展情况

- 1、开展农资打假法律法规宣传。现场发放农资打假宣传资料和强农惠农政策，特别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药管理条例》、《种子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指导农民科学合理使用农资，普及农资识假辨假知识，提高农民维权意识。
- 2、现场受理群众投诉举报和咨询。依法受理群众的投诉举报，接受群众现场咨询，对群众提出的问题，耐心解答，为民排忧解难。
- 3、开展农资市场联合执法检查。农资打假联合检查组对全镇种子、农药、化肥、兽药、饲料、农机及零配件等农资经营摊点开展地毯式检查，主要查看经营单位生产经营执照是否

齐全，农资产品包装标识是否规范、经营档案是否健全、销售台账是否齐全等，严厉打击各种假冒伪劣农资违法违规行
为。

二、活动成效

通过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充分发挥职能部门整体联动优势，齐抓共管，形成打假合力，共同推进我区农资市场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农资打假工作总结篇二

根据xx年2月28日全国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and 云南省农业厅《关于印发xx年云南省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州农资打假领导小组及时研究部署，制定了《**州xx年农业执法工作意见》和《**州xx年农资打假工作方案》，以州农字[]xx[]4号文下发各县(市)农业局、畜牧局和州级各相关部门。各县市结合当地实际，相应制定了各县市[]xx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方案》。有领导分管，

职能部门具体抓落实。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司其职，按照各自职能和上级部门的部署开展了积极有效的工作。各县市加大了市场监管，加强了对农资经营单位的宣传教育，依法建立起了依法经营、诚信经营的责任制。经过全州各级各成员单位的共同努力，农资市场秩序持续好转。通过开展集中专项整治，取得较好成效。xx年全州共出动执法人员11824人次，印发宣传资料37.218万份，挽回经济损失277.95万元，查获产品数量166601公斤、2516台件，货值68.448万元，检查企业5808个，整顿市场2453个/次，受理举报(投诉)案件8件，立案查处95件，查处结案75件。

根据省农业厅《转发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xx年“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文件的通知》(云农办市[x]xx[7]号)精神，**州农业局及时研究，转发了省厅文件，要求各县(市)农业局、畜牧局认真组织好“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做好农资的监管工作，全州农业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在当地新闻媒体的积极配合下，以“放心农资下乡，维护农民权益”为主题，于3月23—29日认真组织开展了xx年**州“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在“宣传周”活动中，全州共出动执法和科技人员2184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6.2万份，举办现场咨询培训418场次，接待咨询群众27.25万人次，受理投拆举报4人次，案件回访5件，收看“3.15”电视专题人数178.25万人次，展销农资产品数量达8.37万公斤，245台件，价值376.94万元。

结合农业生产时节，州农资打假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于xx年5月13日和xx年10月24日两次组织成员单位(农业局、工商局、质监局、公安局、供销社、发改委)及州农业局局属有关单位68人次分两个组，对宾川、祥云、巍山县、弥渡县四县农资监管和打假工作进行抽查，在听取了四个县的农资打假情况汇报后，检查组分别对祥云县祥城镇，宾川县金牛镇、州城镇，巍山县南诏镇，弥渡县弥城镇和寅街镇农资市场进行现场检查。

检查种子生产经营户16户，抽查玉米品种28个，其中1户经营的2个玉米品种未建立经营档案，也未开据销售票据，这对维护经营者、消费者权益存在很大缺陷。所有经营门市部委托代销证书、证照、销售人员培训合格证书等齐全，并能亮证照经营，符合规定要求，但是个别门市粘贴有未经审定品种的宣传资料。

检查农药批发、零售经营单位21户，初查1370多个农药品种，抽查12个品种，其中，1个品种标签不合格(10公斤)，现场进行了处理，3个品种生产登记证号、生产许可证号不符，即威海韩孚生化农药有限公司的兰博80%，18包，山东汉克农药有限公司生产的早疫晚疫44包，山东松冈3%阿维菌素68包□100g/包。存在的问题是同一农药有很多商品名称，如有效成份为阿维菌素的农药，名称有害极灭、虫满光、阿维虫清等；在弥渡县寅街镇供销社景泉农资经营部有安徽省安庆农化工公司生产的10%草甘磷铵盐标识不清，农药的生产日期没有标注在药瓶上，药瓶的下面没有绿色环线的除草剂标志。检查中没有发现过期农药、甲胺磷等高剧毒农药。

肥料主要对祥云、宾川、弥渡、巍山四县较大的农资批发市场进行检查，共涉及洋丰、欢乐谷、三宁、施丰源、海德曼、云叶、腾升、金沙江、古驿、彩云龙、沃夫特、大地、年胜、硝酸钾肥、艳阳天、金沂蒙、路先锋、黄金元素、龙虎、云丰、好又快、菜多收、大富、元丰、多利民、三叶环、施丰源、山花等40个品种，数量近4000吨，所查肥料外观完好，标识清楚，生产许可证、肥料登记证、产品执行标准齐全，生产企业、名称、厂址、电话等信息齐全，包装重量标识清楚，符合要求。仅发现极少量肥料有轻微结块现象。

农资打假工作总结篇三

今秋以来，我们按照农业部《关于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秋季行动的通知》要求和省农业厅安排部署，结合我市实际，

认真组织农业行政执法人员积极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秋季活动，进一步落实农业行政执法目标管理责任制，加大宣传力度，增强维权意识和诚信意识，严厉打击各类违规违法行为，整顿规范农资市场秩序，保护了农民利益，保证了秋季农业生产的安全，现将秋季农资打假工作小结如下：

一、领导重视，严密组织农资打假一直是我们农业局依法行政的一项重要工作。我们在接到省农业厅转发的农业部《关于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秋季行动的通知》后，局领导及时组织各职能科站召开了农资打假工作会议，进一步统一了思想，认识到这次开展秋季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是实现明年夏粮丰产和农民增收的重要保障，是维护农民群众根本利益的直接体现。于九月份下了市农法发[]xx号《关于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秋季行动的通知》，对所辖县（区、市）的秋季农资打假专项治理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为这次秋季农资打假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今年以来，市县两级有关部门一直把农业法制宣传教育作为一个工作重点来抓。积极组织了植保、种子、农药等专业人员，开展了街头咨询、送法下乡，结合秋耕生产积极宣传农业法律法规，并将简易识别、使用优质农资和“主要农作物主推品种”和“购种须知”等编写成宣传资料进行了发放，共印发宣传资料8万份。我们还印制了xx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工作卡片，扩大农业综合执法的影响，为农民提供更多的服务。通过宣传，提高了广大农民的维权意识，也提高了农资经营人员的质量意识和守法意识，为推进农资打假专项治理工作营造了良好的氛围。

三、周密安排，严格执法根据秋季农资生产经营特点，我们采取重点检查与面上检查相结合，突击性检查与经常性监管相结合，市场监督与引导企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有计划、分阶段、有针对性地对农资产品质量和市场开展了执法检查监督和重点案件的跟踪查处工作。在工作部署和实际工作中明确种子、农药、肥料为打假的重点产品。市农业综合执法

支队在九月底对小麦主产区的农资市场进行了抽查，在9—xx月份，出动执法人员1920人/次，检查企业24个，整顿市场132个，查获种子46040公斤，农药200公斤，货值15.35万元，挽回经济损失32万元。我们在接到山西省农药检定所对太谷恒丰日光温室技术服务部、榆次绿丰农业科技部、榆次太行种子服务部和榆次鹏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经营农药质量抽检不合格报告后，及时组织执法人员查扣了不合格农药，立案审查，目前此案正在查处中。通过这些举措使xx市农资市场秩序取得了根本性的好转，保障了秋季农业生产安全。

四、存在问题

1、农资管理的法律法规不够完善。在农资打假中，发现的一些问题按现行的农业法律法规无法处理。如经营不适宜本区域的国审品种种子，没有规定如何处罚；化肥管理等尚缺乏相关的法规和强制标准，农药管理相应的配套办法或实施细则也要修订和完善。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原有的一些农资产品管理法律法规已不适应当前农资生产和市场监管的要求。

2、执法手段落后，执法经费短缺，综合执法亟待加强。现在农资打假工作的形势要求我们在交通、通讯、取证、技术检测等方面必须达到一定水平，但目前市、县两级综合执法队伍虽已经市编委正式批复，各县（区、市）农业局也正在积极筹备组建，但各县（区、市）编办的正式批文还未下达，只是先行抽调人员开始工作，所以现在的状况很难具备这些条件，同时缺乏必要的经费保障，这就不能适应现阶段农资打假工作的形势。因此必须尽快加强农业行政综合执法的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综合执法队伍在农资打假工作中的作用。

3、经营小麦品种区域不适宜的情况比较严重。

农资打假工作总结篇四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开展以农资为重点的执法打假工作，加大解决“三农”问题的的工作力度，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农资市场经济秩序，确实保护广大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根据××〔〕号文件转发《关于××年深入开展农资打假工作文件》的通知精神，我局近期对我县农资市场进行了执法打假检查工作，现就此次工作作如下总结：

县局根据《通知》精神，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把农资打假工作作为当前工作的重点，在××年工作的基础上，抓农时，在春耕前，开展“查农资保春耕”、“农资打假下乡”活动。加大执法力度，在“农资打假下乡”，狠抓查办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的事件，严厉打击制假违法活动。因地制宜，充分利时机对农资打假活动进行重点宣传，普及打假知识，提高农民群众维权意识。

在接到通知的同时，县局领导高度重视，迅速组织人力对我县县城以及××乡、××乡、××乡进行了专项的农资执法打假行动，根据通知精神建立起了企业“黑名单”制度。根据《通知》要求，迅速建立本县辖区内农资和农机生产企业“黑名单”数据库，对所查到符合该标准的生产企业和窝点，一律列入“黑名单”，对列入“黑名单”的企业建立巡查制度，并且通过各种新闻媒体，定期向社会公布，加强舆论监督，防止反弹。同时加强与新闻单位密切合作，积极组织对“农资打假下乡”和查办大案要案、标本兼治措施等方面的宣传报道，努力营造有利于农资专项打假工作环境的舆论氛围。

此次农资专项打假工作，我局共出动了车次、人次，检查了个销售农资的销售点，通过检查我县无一家农资料生产企业，只有隶属农业局的几个销售点，在此次专项检查中我们重点对地膜、复合肥料、农药等进行检查，在检查过程中没有发现假冒伪劣农资，今后我们将一如既往的加大对农资的日常

监督检查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开展以农资为重点的执法打假工作，加大解决“三农”问题的的工作力度，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农资市场经济秩序，确实保护广大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农资打假工作总结篇五

一、年农资打假工作的基本做法

为了把农资打假工作的各项部署落到实处，今年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采取不同形式，加强了对各地工作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农业部对农资产品专项检查进行了具体安排，并于4月15日-21日组成四个调查组，深入湖南、山东、辽宁和江西等省进行了调研，为推动农资打假深入开展提供了第一手资料。9月份由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成员单位组成7个联合督查组，赴部分省对农资打假工作进行现场督导，并采取问卷调查等形式对当地工作绩效进行了评估。农资打假专项斗争部际协调小组召开了三次成员会议，分阶段对农资打假工作进行了具体指导和部署。

各地先后加强了对农资打假工作的领导，健全了农资打假工作机构，充实了执法人员，农资打假工作由临时性工作向常规性工作转变。各地、各有关部门相互配合，积极工作，都以不同形式开展了春季农资打假行动和重点农资品种的专项治理行动，有力地促进了各项农资打假措施的落实。

（二）发现问题，跟踪整改。对于检查出的问题，坚持追根溯源，加强整改监督工作。今年年初，农业部召集在去年农药市场抽查中有问题的156家农药企业通报了抽查结果，要求其限期整改。通报会后，销毁了不合格农药标签4421万张，从市场上回收不合格农药产品共5914吨，重新印制合格标签共1亿余张。一些地方也根据本地农资生产应用特点，对重点农资产品进行了跟踪监控。对于各种农资投诉案件，都认真按照有关法规和程序移交和分工处理，今年以来农业部农资

监管直接受理来电来信投诉2563件，根据核查情况，直接由有关司局和移交地方处理的农资案件901起，并对处理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和督办。从反馈的处理结果表明，基本得到了妥善处理，部分受损失的农民的得到了补偿。

（三）加强抽检，强化监管。全国已建成并授权对外开展工作的农资部级质检中心58个，国家级质检中心9个，以这些中心为龙头的农资质检网络正在形成，农资市场监管机制不断完善，对一些重点农资的监控力度在不断加大。在去年全国农药市场抽查的基础上，今年农业部又组织开展了全国农药市场大检查行动，出重拳整顿农药市场秩序；在3月、7月和11月分别安排了饲料及饲料添加剂抽检，并发布检测结果；针对年初欧盟禁止从中国进口动物源产品的决定，已于4月份下达了20660批动物源性食品中兽药残留检测任务，并将检测计划提交欧盟。国家工商总局和各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共对2400余家经销单位的19种农资商品进行了质量监督抽查，查处违法违规经销单位1372家，罚没款320.5万元。

同时，农业部全面加强了农资监管工作，先后发布了《食用动物禁用的兽药及其化合物清单》、《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和禁用限用的高毒、剧毒农药品种清单，颁布了禁用限用渔药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并将组织对这些禁用限用农药、兽药、渔药进行专项检查。

（四）完善制度，查处大要案。农资打假部际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地都加强了工作制度建设。农业部今年6月24日发布了《农业部农业生产资料打假举报奖励办法（试行）》，同时公布了农业部农业生产资料打假举报电话。

由于各部门措施得力，通力协作，今年查处大要案件的力度明显增强，去年查出的案件，今年已基本结案。据各地上报统计，今年新立案查处标值5万元以上的大要案件241件。据公安部不完全统计，1-11月底，全国公安机关破获各类农资案件366起，处理涉案人员361人，捣毁农资制假售假窝点59

个。农业部会同公安部在春节前后重点围绕打击“瘦肉精”，查处了一批大要案件，浙江、广东、江苏三起制售和使用“瘦肉精”的违法企业和个人受到了刑事追究。公安部公布第三批重点督办案件中，涉及农资的有4起，对农药、种子、饲料等重点农资案件进行了督查督办，有力地打击了严重扰乱农资市场经济秩序和坑农害农的违法违规行为。督促处理了湖南、广东培矮64s杂交水稻种子事件；督查了贵州农业厅发现的山西屯玉种业有限公司涉嫌销售未经审定的3万多公斤玉米种子案件；湖南省朱千柱等人非法生产销售伪劣饲料案件等。10月下旬，农业部、公安部派员赴贵州省督办国务院点名案件贵州科新畜禽饲料厂“瘦肉精”案，犯罪嫌疑人已抓获，案件进入司法程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结贸市场专项整治工作，加强了对“送货下乡”以及在农村举办的各种商品展销会的监管，严厉打击销售假冒伪劣农药、种子、化肥等农业生产资料和农民日用消费品等坑农害农行为，1-11月份共查处假冒伪劣农资案件1.4万件，查获假冒伪劣化肥4.89万吨、种子3788吨、农药3674吨等。

本新闻共2页,当前在第1页12